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刘光先 生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海通资管")进行股票质押式 回购交易业务的通知,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 (股)	质押 开始日	质押 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用途
刘光	是	420,000	2018-06-20	2019-04-18	海通资管	0.19%	融资需求
刘光	是	100,000	2018-06-20	2018-09-25	海通资管	0.05%	融资需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控股股东刘光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 刘光先生承诺, 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, 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 刘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7,540,701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44%, 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数累计为158,185,180股,占其持有公 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72.72%,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8.5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(刘光)
- 2、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1日